证券代码:002718 证券简称:友邦吊顶 公告编号:2015-036

浙江友邦集成吊顶股份有限公司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友邦集成吊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公司筹划互联网家装产业某企业的部分资产收购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5年7月8日开市起停牌,详见2015年7月8日公司刊登于《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重大事项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34)。

一、本次筹划的重大事项基本情况

为实现公司战略发展目标,进一步推动公司“互联网+”发展战略,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公司拟以现有业务为依托,收购互联网家装产业某企业的部分资产,促进公司的可持续发展,为全体股东带来更高回报。

二、停牌期间公司推进的工作

股票停牌期间,公司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积极推进本次事项的有关工作。在前期初步了解的基础上,2015年7月9日—11日,公司管理层对标的企业的基本情况进行进一步分析、研究,并确定了初步方案;2015年7月13日,公司与标的企业就商业模式、收购意向、业务合作等各项具体内容进行了深入沟通。公司认为该标的企业正在转型实施的商业模式及未来盈利能力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基于谨慎研究,公司决定终止本次该事项的筹划。

三、本次终止筹划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筹划重大事项的终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未来发展的既定战略规划。

四、股票复牌安排

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15年7月15日开市起复牌。

公司董事会对因本次停牌给广大投资者造成的不便深表歉意,并感谢广大投资者长期以来对公司的关注和支持,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浙江友邦集成吊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002718 证券简称:友邦吊顶 公告编号:2015-037

浙江友邦集成吊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友邦集成吊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4年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20,000万元的自有闲置资金购买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在额度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为控制风险,以上额度内资金只能用于购买十二个月以内的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不得用于证券投资,不得购买以股票及其衍生品以及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理财产品,具体内容详见2014年4月15日及2014年5月12日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

根据上述决议,公司于2015年7月13日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盐百步分理处签订《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协议》,使用人民币4,000万元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理财产品主要内容

(一)产品名称: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90天”人民币理财产品

(二)产品类型:保本保证收益型

(三)投资币种:人民币

(四)理财期限:90天

(五)预期最高年化收益率(扣除各项费用后):3.90%

(六)申购金额:4,000万元

(七)产品起息日:2015年7月14日

(八)产品到期日:2015年10月12日

(九)资金来源:公司自有资金,不涉及募集资金,也不向银行贷款。

(十)关联关系说明: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盐百步分理处无关联关系。

(十一)产品风险提示:

(1)认购风险:如出现市场剧烈波动、相关法规政策变化或《中国农业银行理财产品协议》约定的可能影响本理财产品正常运作的情况,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有权停止发售本理财产品,投资者将无法在约定认购期内购买本理财产品。

(2)政策风险:本理财产品是根据当前的政策、法律法规设计的,如国家政策和相关法律法规发生变化,可能影响本理财产品的认购、投资运作、清算等业务的正常进行,导致本理财产品理财收益降低甚至导致本金损失。

(3)市场风险:本理财产品可能会涉及到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等多种市场风险。

(4)流动性风险:若出现约定的停止赎回情形或顺延产品期限的情形,可能导致投资者需要资金时不能按需变现。

(5)信息传递风险:中国农业银行按照《协议》及本理财产品说明书有关“信息通告”的约定,发布本理财产品的相关信息,投资者可通过中国农业银行营业网点以及中国农业银行官方网站获知。如投资者在认购产品时登记的有效联系方式发生变更且未及时告知或因投资者其他原因导致中国农业银行无法及时联系投资者,则可能会影响投资者的投资决策。

(6)募集失败风险:产品认购结束后,中国农业银行有权根据市场情况和《协议》约定的情况确定本理财产品是否起息。如不能起息,投资者的本金将于通告募集失败后3个银行工作日内解除冻结。

(7)再投资/提前终止风险:中国农业银行可能于提前终止日视市场情况或在投资期限内根据《协议》约定的提前终止本理财产品。

(8)不可抗力风险:因自然灾害、社会动乱、战争、罢工等不可抗力因素,可能导致本理财产品认购失败、交易中断、资金清算延误等。

二、风险控制措施

(一)本理财产品由中国农业银行为投资人提供到期本金担保,100%保障投资者本金安全。

(二)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低风险投资品种。不得用于其他证券投资,不购买股票及其衍生品和无担保债券为投资标的理财产品等。

(三)公司财务部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如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险。

(四)公司审计部对理财资金使用与保管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定期对理财资金使用情况进行审计、核实。

(五)公司监事会、独立董事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六)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披露报告期内理财产品的购买以及损益情况。

三、对公司的影响

(一)公司运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是在确保公司日常运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需要,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

(二)使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短期保本型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公司的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

四、公告日前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情况

2014年7月1日,公司与资产管理人工银瑞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资产托管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浙江省分行签订了《工银瑞信投资-瑞佳1号7期保本专项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使用人民币3,000万元自有闲置资金参与资产管理,投资起始日:2014年7月1日,投资终止日:2015年6月23日。

2014年9月28日,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3,000万购买了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金钥匙·本利丰”2014年第1384期贵宾专享人民币理财产品,产品购买日:2014年9月28日,产品到期日:2014年11月21日。

2014年12月25日,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4,500万购买了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本利丰·34天”人民币理财产品,年化收益率4.00%,产品起息日:2014年12月26日,产品到期日:2015年1月29日。

2015年1月30日,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4,500万购买了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本利丰·34天”人民币理财产品,年化收益率4.20%,产品起息日:2015年1月31日,产品到期日:2015年3月6日。

2015年3月9日,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4,500万购买了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汇利丰”2015年第4965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理财产品,年化收益率4.20%/年或2.60%/年,产品起息日:2015年3月10日,产品到期日:2015年4月17日。

2015年3月24日,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3,000万购买了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海盐支行的“蕴通财富·日增利33天”理财产品,投资收益率:5.500%,产品起息日:2015年3月25日,产品到期日:2015年4月27日。

2015年3月30日,公司使用自有闲置资金2,000万购买了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海盐支行的“蕴通财富·日增利34天”理财产品,投资收益率:5.600%,产品起息日:2015年3月31日,产品到期日:2015年5月4日。

截至本公告日,已到期的理财产品的本金及收益均已如期收回。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累计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28,500万元(含本次4,000万元)。本次购买理财产品事项在公司董事会决议授权范围内。

五、备查文件

1、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理财产品协议;

2、中国农业银行“本利丰·90天”人民币理财产品及风险和客户权益说明书;

3、银行业务凭证。

特此公告。

浙江友邦集成吊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002718 证券简称:友邦吊顶 编号:2015-038

浙江友邦集成吊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浙江友邦集成吊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5年6月24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了《关于召开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15-030),于2015年7月7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刊登了《关于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延期召开的通知》(公告编号:2015-033),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其中现场会议将于2015年7月17日14:0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现就本次股东大会相关事宜发布提示性公告,提醒公司股东及时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并行使表决权,有关事项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召集人:浙江友邦集成吊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会议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5年7月17日(星期五)下午14:00。

网络投票时间:2015年7月16日—2015年7月17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7月17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7月16日15:00至2015年7月17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3、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浙江省海盐县百步镇金范路8号公司会议室。

4、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投票及网络投票结合的方式。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5、股权登记日:2015年7月13日

6、出席对象:

(1)截止2015年7月13日15时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结束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均可出席本次股东大会。自然人股东应本人亲自出席股东大会,本人不能出席的,可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法定代表人不能出席的,可委托授权代理人出席,或在网络投票时间内参加网络投票。(授权委托书式样附后)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管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等相关人员、保荐机构代表。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为:

1、《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2、《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2.1发行方式

2.2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2.3发行对象

2.4定价原则及发行价格

2.5 发行数量

2.6认购方式及限售期

2.7上市地点

2.8募集资金数量和用途

2.9本次非公开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2.10本次非公开发行决议的有效期限

3、《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4、《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5、《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6、《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以上所有议案将采用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

(二)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经公司2015年6月23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程序合法,资料完备;以上议案相关披露请查阅2015年6月24日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告的相关文件。

(三)公司股东既可以参加现场投票,也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参加网络投票。

三、公司股东具有的权利和主张权利的时间、条件和方式

1、公司股东具有的权利

公司股东依法享有出席股东大会的权利,并享有知情权、发言权、质询权和就议案进行表决的权利。

2、公司股东主张权利的时间、条件和方式

根据相关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股东可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对以上议案进行投票表决。

公司股东应充分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3、网络投票期间,如投票系统遇到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会议的进程按当日通告进行。

四、参加现场会议登记事项

1、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须持本人身份证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加盖印章或亲笔签名)、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和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进行登记。

(2)法人股东由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需持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和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由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加盖印章或亲笔签名)、股东账户卡进行登记。

(3)异地股东可以采用书面信函或传真办理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信函或传真方式以2015年7月14日下午16:00时前到达本公司为准。(股东参会登记表式样附后)。

2、登记时间:2015年7月14日(9:00—11:30、13:00—16:00)

3、登记地点:浙江省海盐县百步镇金范路8号浙江友邦集成吊顶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办公室。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的身份确认与投票程序

本次会议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

1、采用交易系统的投票程序如下: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7月17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

(2)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该证券相关信息如下:

投票代码	投票简称	买卖方向	买入价格
362718	友邦投票	买入	对应申报价格

(3)股东投票的具体程序为:

A 输入买入指令;

B 输入投票代码362718;

C 输入对应申报价格:在“买入价格”项下输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1,具体如下表: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申报价格(元)
100	总议案	100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1.00
2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2.00
2.1	发行方式	2.01
2.2	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2.02
2.3	发行对象	2.03
2.4	定价原则及发行价格	2.04
2.5	发行数量	2.05
2.6	认购方式及限售期	2.06
2.7	上市地点	2.07
2.8	募集资金数量和用途	2.08
2.9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2.09
2.10	本次非公开发行决议的有效期限	2.10
3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3.00
4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4.00
5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5.00
6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6.00

注:100元代表对总议案进行表决,即对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所有议案进行表决,1.00元代表对议案1进行表决,2.00元代表对议案2进行表决,以此类推。

在股东对总议案表决时,如果股东先对各议案的一项或多项投票表决,然后对总议案投票表决,以股东已投票表决的各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未投票表决的议案,以对总议案的投票表决意见为准;如果股东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然后对各议案的一项或多项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对总议案的投票表决意见为准。

D 输入委托股数:在“买入股数”项下,表决意见对应的申报股数如下:

表决意见种类	对应申报股数
同意	1
反对	2
弃权	3

E 确认投票委托完成。

(4)计票规则

在计票时,同一表决权只能选择现场和网络投票中的任意一种表决方式,如果重复投票,则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进行统计。

(5)注意事项

A 网络投票不能撤单;

B 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多次申报的以第一次申报为准;

C 同一表决权既通过交易系统又通过互联网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D 对不符合上述要求的申报将作为无效申报,不纳入表决统计;

E 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后登陆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

(6)投票举例

A 股权登记日持有“友邦吊顶”A 股的投资者,对公司议案投同意票,其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62718	买入	100元	1股

B 如某股东对议案1弃权票,对其他议案投赞成票,申报如下:

投票代码	买卖方向	申报价格	申报股数
362718	买入	1元	3股
362718	买入	100元	1股

2、采用互联网投票的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1)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

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股东可以采用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的方式进行身份认证。

A、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 的“密码服务专区”;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资料,设置6-8位的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B、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该服务密码需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前发出的,则服务密码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的,则次日方可使用。

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

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

C、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2)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网址(http://wltp.cninfo.com.cn)的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A、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浙江友邦集成吊顶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投票”;

B、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密码登录”,输入您的“证券账户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股东可选择CA证书登录;

C、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D、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3)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5年7月16日15:00至2015年7月17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六、其他事项:

1、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的股东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2、出席现场会议人员请于会议开始前半小时到达会议地点,并携带身份证明、股东账户卡、授权委托书等原件,以便验证入场。

3、联系人:吴伟江、唐庆芬

通讯地址:浙江省海盐县百步镇金范路8号,邮编:314312

电话:0573-86790032

传真:0573-86788388

浙江友邦集成吊顶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7月15日

附件1:股东参会登记表

浙江友邦集成吊顶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股东参会登记表

浙江友邦集成吊顶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2015年7月13日15:00交易结束时,本人/本公司持有贵公司股票(股票代码:002718),现登记参加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姓名/名称		股东账户号码	
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持有股数	
联系电话		电子邮箱	
联系地址		邮编	
是否本人/法定代表人参会		备注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2: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兹全权委托 女士/先生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浙江友邦集成吊顶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并于本次股东大会按照下列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并代为签署本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其行使表决权的意思表示均代表本人/本单位,其后果由本人/本单位承担。如没有做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序号	议案名称	赞成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条件的议案》			
2	《关于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方案的议案》			
2.1	发行方式			
2.2	发行股票种类和面值			
2.3	发行对象			
2.4	定价原则及发行价格			
2.5	发行数量			
2.6	认购方式及限售期			
2.7	上市地点			
2.8	募集资金数量和用途			
2.9	本次非公开发行前的滚存利润安排			
2.10	本次非公开发行决议的有效期限			
3	《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的议案》			
4	《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			
5	《关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			
6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			

(说明:请在每个议案项目后的“赞成”、“反对”或“弃权”空格内择一填上“√”号。投票人只能表明“赞成”、“反对”或“弃权”一种意见,涂改、填写其他符号、多选或不选的议案项,该议案项的表决无效,按弃权处理。)

委托人(签名或法定代表人签名、盖章):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帐号:

委托人持股数: 股

受托人签名: 身份证号码:

受托日期: 年 月 日

注:

1、本授权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大会结束止;

2、委托人为法人,应加盖法人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

3、授权委托书用剪报或复印件均有效。

证券代码:603168 证券简称:莎普爱思 公告编号:临2015-031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维护公司股价稳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针对近期股票市场的非理性波动,同时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为促进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和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及公司控股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拟积极采取以下措施,以维护公司股价稳定:

一、公司坚持踏实做好企业、诚信经营、规范运作,持续推进转型升级,不断提升公司业绩,用实实在在的业绩来回报股东、回报投资者。

二、公司控股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自2015年7月8日起6个月内不通过二级市场减持本公司股份。同时,公司鼓励公司控股股东、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法律、法规许可范围内,根据公司的实际情况,在本公司股票出现大幅下跌时积极采取增持等措施稳定公司股价,坚定对公司发展的信心,维护资本市场的良性发展。

三、公司努力完善投资者回报机制,倡导资本市场价值投资理念,共同分享上市公司发展成果。

四、公司继续提高信息披露透明度,加强投资者关系管理,增进交流与互信,展现给投资者一个真实的上市公司。

五、公司将一如既往、坚决支持中国经济、中国资本市场稳定健康发展,以实际行动切实维护资本市场改革发展的良好局面。

特此公告。

浙江莎普爱思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002196 证券简称:方正电机 公告编号:2015-080

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及重新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近日,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公司股东张敏先生的函告,获悉张敏先生将其所持有本公司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重新质押,具体事项如下:

一、2014年7月3日,张敏先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1438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8.06%)质押给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用于融资担保(详见公司于2014年7月23日刊登在《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第2014-053号公告)。

2015年7月13日,张敏先生将上述股份中的1021.7247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5.73%)解除质押。

二、2015年7月13日,张敏先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股份900万股(占本公司总股本5.05%)质押给浙江浙商证券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用于融资担保,以上质押行为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了股份质押登记手续,质押期限为2015年7月13日至质权人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解冻时止。

目前张敏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9,664,335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16.63%。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张敏先生共质押其持有的公司股份28,414,582股,占公司股本总额的15.93%。

特此公告!

浙江方正电机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7月14日

证券代码:002235 证券简称:安妮股份 公告编号:2015-039

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半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

2015年1月1日-2015年6月30日。

2、前次业绩预告情况

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在2015年4月28日披露的《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中对2015年1-6月经营业绩进行了预计:

2015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为30%至80%。

2015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为884.40万元至1,224.56万元。

3、修正后的预计业绩

□ 亏损□ 扭亏为盈鼓□ 同向上升 √同向下降□ 其他

项目	本报告期		
2015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幅度	-20.00%	至	30.00%
2015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万元)	544.25	至	884.40
	上年同期		
2014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万元)	680.31		

二、业绩预告修正是否经过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本次业绩预告修正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预告出现差异的原因

因彩票行业主管部门对行业的整改规范,公司暂停彩票代购业务,对公司当期业绩产生了负面影响。

四、其他情况

1、本次业绩预告修正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测算结果,具体财务数据公司将在2015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

2、公司董事会对本次业绩预告修正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并敬请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投资风险。

厦门安妮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109 证券简称:兴化股份 公告编号:2015-044

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半年度业绩预告修正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预计的本期业绩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2.前次业绩预告情况

公司于2015年4月27日在《2015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中披露了2015年半年度业绩预告,预计:

2015年1-6月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变动区间为-9000万元至-7000万元。

3.修正后的预计业绩

√亏损 □扭亏为盈 □同向上升 □ 同向下降 □其他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6300万元-5300万元	亏损:4022.3 万元

二、业绩预告修正预审计情况

本次业绩预告修正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三、业绩修正原因说明

1.公司二季度对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价格进行了调整。转供电劳务、仪表维护劳务、氮机租赁费在一季度均按上年实际发生数进行了预结算,本季度统一进行了调减;蒸汽价格也每吨下降了50元,二季度各种水(主要是环水)的采购量也大幅下降(具体详见公司关联交易补充公告,编号2015-036)。以上原因使得产品生产成本降低。

四、其他相关说明

1. 本次业绩预告修正后的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具体财务数据将在2015年半年报中详细披露。

2.公司董事会对本次业绩预告修正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致以诚挚的歉意,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陕西兴化化学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7月14日

证券代码:000968 证券简称:煤气化 公告编号:2015-042

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半年度业绩预告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2. 预计业绩: 亏损

3. 预计本报告期业绩情况(2015年1月1日—2015年6月30日):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亏损:65000万元-70000万元	亏损:31152.73 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1.2652元-1.3625元	亏损:0.6064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本次所预告的业绩未经过注册审计机构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报告期内,主要受国家宏观经济增速放缓影响,煤炭行业供大于求的态势没有改变,煤炭价格下行压力依然较大,公司主要产品精煤、中煤价格继续下跌,产品销售困难,库存增高,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增加,财务费用同比增加,导致公司经营出现大幅度亏损。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初步测算结果,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将在2015年半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太原煤气化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2548 证券简称:金新农 公告编号:2015-066

深圳市金新农饲料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金新农饲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筹划对公司有重大影响的资产收购,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2.2条的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金新农,证券代码:002548)自2015年7月8日开市起停牌。《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的停牌公告》详见2015年7月8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目前该事项仍在商议筹划中,尚存在不确定性,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将于2015年7月15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停牌期间,公司将每五个交易日发布一次进展情况公告,并积极推进相关工作,待有关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尽快刊登相关公告并申请股票复牌。

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有关公司信息均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相关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金新农饲料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0007 证券简称:零七股份 公告编号:2015-063

深圳市零七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本期业绩预计情况

1.业绩预告期间:2015年1月1日至2015年6月30日

2.预计的业绩:亏损

项 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较上年同期亏损增加:27.47% - 102.90%	亏损:392.26万元
	亏损:500万元 - 800万元	
基本每股收益	亏损:约0.0216—0.0346元	亏损:0.0170元

二、业绩预告预审计情况

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预审计。

三、业绩变动原因说明

本业绩预告期间较上年同期业绩出现大幅下滑主要因本期公司计提坏账准备增加所致。

四、其他相关说明

本次业绩预告是公司财务部门的初步估算结果,具体财务数据将在公司2015年半年度报告中披露,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深圳市零七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15年7月14日

证券代码:002460 证券简称:赣锋锂业 编号:临2015-045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的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因正在筹划收购一家境外锂资源标的公司股权(涉及交易金额约为2500-6000万美元),为避免造成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赣锋锂业 证券代码:002460)自2015年7月7日开市起停牌,并于2015年7月7日和7月8日分别发布临2015-041赣锋锂业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的停牌公告和临2015-042赣锋锂业关于筹划重大事项的停牌进展公告。

截止2015年7月14日,该收购事项具体方案仍在协商中,仍存在一定不确定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的有关规定,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证券简称:赣锋锂业 股票代码:002460)自2015年7月15日开市起继续停牌,待公司通过指定媒体披露相关公告后复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赣锋锂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5年7月15日

证券代码:002602 证券简称:世纪华通 公告编号:2015-045

浙江世纪华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因浙江世纪华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筹划非公开发行股票收购资产的事项,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自2015年7月1日上午开市起停牌。

目前,公司正与相关各方积极开展工作,具体方案正在按计划实施中,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为维护广大投资者利益,避免公司股价异常波动,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世纪华通,股票代码:002602)于2015年7月15日(周三)开市起继续停牌。待有关事项确定后,公司将尽快刊登相关公告并申请股票复牌。

停牌期间公司将根据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5个交易日发布一次有关事项的进展情况。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是《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浙江世纪华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七月十四日

证券代码:002514 证券简称:宝馨科技 公告编号:2015-050

苏州宝馨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事项停牌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苏州宝馨科技实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宝馨科技")因正在筹划非公开发行事项,鉴于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宝馨科技,股票代码:002514)已于2015年7月8日(星期三)开市起停牌,公司已于2015年7月8日披露了《关于重大事项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47)。

截止本公告日,该重大事项仍在开展相关工作,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保证公平信息披露,避免对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